

第 2208 號公告

道路(工程、使用及補償)條例(第 370 章)

(根據第 8(2) 條規定所發的公告)

工務計劃項目第 7163TB 號(部分)——

觀塘市中心重建計劃——

興建分層行人連接系統——

位於協和街和物華街交界橫跨協和街的行人天橋

現公布運輸及房屋局常任秘書長(運輸)，根據運輸及房屋局局長按《道路(工程、使用及補償)條例》(第 370 章)第 3(3) 條所授權力，擬進行上述道路工程。施工區界限載於圖則第 KZ 844 號(下稱‘該圖則’)，工程內容則在附連的計劃內說明。該圖則及計劃現存放於土地註冊處。

建議工程的一般性質如下：

- (i) 興建一條有蓋行人天橋及相關的樓梯和升降機，連接東面的新九龍內地段第 6499 號餘段，以及南面的另一條行人天橋；
- (ii) 永久封閉現有行車道的部分路段，並改建為行人路、美化市容地帶及安全島；
- (iii) 永久封閉現有行人路的部分路段，並改建為美化市容地帶，以及興建第 (i) 項所述的擬建升降機、樓梯結構及行人天橋支座；
- (iv) 永久封閉現有安全島的部分路段，並改建為行車道及美化市容地帶，以及興建行人天橋支座；
- (v) 暫時封閉現有行車道、行人路及安全島的部分路段；以及
- (vi) 進行附屬工程，包括機電、渠務、污水收集系統、水務、公用設施及環境美化工程。

下列土地將建議設定地役權及其他永久權利：

將設定地役權及其他永久權利的土地

參考編號

受影響土地

1 新九龍內地段第 6499 號餘段的其中一部分

2 新九龍內地段第 6499 號餘段的其中一部分

下列辦事處備有該圖則及計劃，公眾可於辦事處下述一般開放時間內免費查閱：

辦事處地址

**開放時間
(公眾假期除外)**

香港中環統一碼頭道 38 號	星期一至星期五 上午 9 時至晚上 7 時
海港政府大樓地下	
中西區民政事務處諮詢服務中心	
九龍觀塘觀塘道 398 號	
嘉域大廈地下	星期一至星期五 上午 8 時 45 分至下午 12 時 30 分 以及 下午 1 時 30 分至下午 5 時 30 分
觀塘民政事務處諮詢服務中心	
九龍上海街 250 號	
油麻地停車場大廈 10 樓	星期一至星期五 上午 8 時 45 分至下午 12 時 30 分 以及 下午 1 時 30 分至下午 5 時 30 分
九龍東區及九龍西區地政處	

查詢建議工程的其他資料，可聯絡九龍尖沙咀麼地道 68 號帝國中心 7 樓土木工程拓展署九龍拓展處，亦可致電 2301 1486 提出。

任何人士擬反對該項工程或使用，或同時反對兩者，必須以書面向運輸及房屋局局長提出。反對書須說明其本人的權益及聲稱受該項工程或使用影響的情況，最遲於 2016 年 6 月 21 日送達香港添馬添美道 2 號政府總部東翼 22 樓運輸及房屋局局長辦事處。反對人士請向局長提供聯絡資料，方便聯絡。

收集個人資料聲明

提交予運輸及房屋局局長並且與任何反對書／書面意見有關的任何資料（包括個人資料），將會用於處理該等反對書／書面意見及其他相關用途。除《道路（工程、使用及補償）條例》（第 370 章）第 10(2) 條所規定必須提供的資料外，提供任何其他資料（包括個人資料）均屬自願性質。然而，如果提供的資料（包括個人資料）不足，本局或許未能處理該等反對書／書面意見。上述提交的任何資料（包括個人資料），或會向須處理該等反對書／書面意見及相關事宜的有關政府部門及其他人士、組織或機構披露。上述提交個人資料的人士，有權要求查閱和改正本局所持有其本人的個人資料。查閱或改正個人資料的要求須以書面向運輸及房屋局（運輸科）保障個人資料（私隱）主任提出，聯絡地址為香港添馬添美道 2 號政府總部東翼 20 樓。

2016 年 4 月 18 日

運輸及房屋局常任秘書長（運輸）黎以德